

股票代码：002391

股票简称：长青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3

江苏长青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估值提升计划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触及情形及审议程序

（一）触发情形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0号—市值管理》的相关规定，股票连续12个月每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其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的上市公司，应当制定上市公司估值提升计划，并经董事会审议后披露。

江苏长青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披露了《2023年年度报告》，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4月18日每日收盘价均低于2022年经审计每股净资产（7.14元），2024年4月19日至2024年12月31日每日收盘价均低于2023年经审计每股净资产（7.05元），长青股份股票已连续12个月每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属于应当制定估值提升计划的情形。

（二）审议程序

2025年4月16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估值提升计划》，同意公司实施本次估值提升计划，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估值提升计划具体方案

2025年度，为提升公司投资价值和股东回报能力，推动公司投资价值合理反映公司质量，进一步增强投资者信心，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利益，推动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公司制定了本次估值提升计划，具体内容如下：

（一）聚焦主营业务，抓好生产经营

公司将继续专注于高效、低毒、低残留农药研发、生产和销售，加快国内外市场布局，培养和扩大专业化的营销队伍，强化多层次、差异化、特色化的品牌建设，纵向延伸产品服务的深度，实现业务规模、盈利能力的持续稳定增长。积极有效组织生产，加快推进沿江厂区新装置的产能释放，认真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大工艺执行纪律检查，为安全生产保驾护航。技术创新是公司持续发展的关键动力，通过成立专项攻关技术小组等多种形式，推动产品研发、工艺创新和技术升级，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二）重视股东回报，共享发展成果

公司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一直通过持续稳定的现金分红来回馈股东，与投资者共享公司经营成果。公司上市以来累计已实施现金分红总金额14.64亿元。公司将持续根据自身盈利和资本支出状况等情况，继续统筹好业务发展与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严格按照中长期（2024年—2026年）分红规划，明确分红条件、频次和比例等关键要素，积极为投资者提供连续、稳定的现金分红。为投资者提供持续的投资回报，增强投资者获得感。

（三）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

公司于2024年1月31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公司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截至2025年1月31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24,726,931股，支付总金额1.20亿元，圆满完成了本次回购。

公司将适时运用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等激励工具，合理拟定授予价格、激励对象范围、股票数量和业绩考核条件，强化管理层、员工与上市公司长期利益的一致性，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含子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

（四）强化投资者互动，增强市场认同

公司将不断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机制，不断丰富投资者交流方式，拓展沟通渠道，加强投资者关系日常维护，注重投资者日常沟通，为中小投资者咨询提供高效便利的咨询渠道，确保工作日投资者咨询电话畅通、电子邮箱及时回复、互动易平台咨询及时答复，保持与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良性互动。通过业绩说明会、路演、投资者调研、证券分析师调研等形式，介绍企业生产经营情况和成果，充分展示企业的竞争优势和发展前景，积极收集、分析市场各方对公司投资价值的判断和对公司经营的预期，吸引更多长期投资、价值投资、理性投资。主动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建议，助推公司的发展和经营不断优化、提升，实现股东价值最大化。

（五）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公司将继续坚持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的信息披露理念，提升信息披露质量，高效传递公司价值，努力为投资者的价值判断提供依据，持续依规提升信息披露透明度和精准度，保障投资者的利益。

公司将继续注重加强信息披露文件编制、传递、审核、复核等各个环节的管理，确保内容简明清晰，通俗易懂，减少冗余信息，有针对性地反映公司情况，向投资者有效传递公司信息。

公司将持续加强舆情监测与分析，密切关注各类媒体报道和市场传闻。对于可能对投资者决策或公司股票交易产生重大影响的信息，及时进行核实，并根据实际情况发布澄清公告，确保投资者能够获取准确、权威的信息，避免因不实信息引发的市场波动。

（六）鼓励股东增持，提振市场信心

公司将加强与股东的沟通联系，鼓励控股股东及公司主要股东在符合现实条件的情况下制定、披露并实施股份增持计划，提振市场信心。积极协助主要股东完成增持计划发布，密切关注主要股东增持进展或承诺履行情况，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七）完善治理体系，强化合规运作

树立科学市值管理理念，强化合规管理，完善内控体系，坚持规范运作，完善审查机制及信息化管理系统。科学界定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经理层权责边界，

保障治理主体有效履职。落实独立董事制度，保障知情权与监督职能，维护中小投资者权益。强化审计全流程参与，通过效能评估与内控审查提升治理透明度，确保严格遵守证券监督管理的各项有关政策规定。

三、董事会对估值提升计划的说明

本次估值提升计划制定以提高公司质量为基础，充分考虑了经营提升、现金分红、员工激励、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披露、股东增持、合规管理等措施，注重长期价值创造和投资者利益，稳定投资者回报预期，实现公司与投资者共享企业价值成长，具有合理性和可行性，有助于提升公司投资价值。

四、评估安排

公司属于长期破净情形时，每年将对估值提升计划的实施效果进行评估，评估后需要完善的，将经董事会审议后披露完善后的估值提升计划。

公司触发长期破净情形所在会计年度，如日平均市净率低于所在行业平均值，公司将就估值提升计划的执行情况在年度业绩说明会中进行专项说明。

五、风险提示

本估值提升计划仅为公司行动计划，不代表公司对业绩、股价、重大事件等任何指标或事项的承诺。公司业绩及二级市场表现受到宏观形势、行业政策、市场情况等诸多因素影响，相关目标的实现情况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长青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8日